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保障民兵训练：确保本县民兵训练高质量，严要求完成。达到预期效果为参训人员营造一个安全、舒适的训练环境。

2、维护训练基地基础设施：确保好基地的各项工作正常高效运转。

3、民兵日常管理。完成应急分队的建设，完善民兵营连部。完成战备执勤任务，按照上级要求完成任务，做到全县备勤，在全县境内突发事件，完成应急处突任务。

4、民兵组织建设。完善战事动员计划，做到战时拉得出、用得上，保障、办理国防动员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做好日常训练和各项硬件设施的日常维护，严格按照各项操作规程执行保障任务。

5、人武部建设：确保日常工作有序进行，加强双拥共建、军民融合，完成地方党委、政府和上级军事机关交给的其他任务。

6、征兵业务管理。保障征兵工作的高效运转，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征兵工作，确保我县的征兵工作按照上级要求的兵源数量、质量达到标准，圆满完成我县征兵任务，确保我县预备役军官、士官登记，统计数据完整。

7、负责本系统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8、指导全县民兵队伍建设相关工作，监督管理本系统队伍建设。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 | 全额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184.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4.16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城县2023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184.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16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57.77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26.39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0万元。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184.16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107.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9.39万元，主要为人员类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减少137万元，主要为本年未安排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26.39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增加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0万元。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多种形式国防教育活动，扎实推进国防教有深入开展，增强全其人民的爱国热情：确实一名安全联络员，专门负责我部门的安全联络工作，确保应对安全事故处置；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新建项目是整合军地资源，加强制度建设的需要，提高了民兵训练基地的建设质量和使用效益，使之成为战斗力生成”摇篮”。本项目的建设有利于改善大城县人民武装部基础训练设施落后的现状，提升管理水平、促进军事指挥手段现代化，增蛋战斗力。项目的实施将充分发挥大城县人民武装部的使用效益。该项目建设不但非常必要，而且意义重大。本项目的实施，满足了大城县民兵队伍日常训练的需求，充分发挥训练基地的优势，进一步提高民兵队伍支援地方建设、参加抢险救灾和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更好的促进大城县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经济社会建设协调发展。

1. **分项绩效目标**

1、进一步提高民兵队伍支援地方建设，参加抢险救灾和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的能力，更好的促进大城县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经济社会建设协调发展。

绩效目标：促进大城县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和经济社会建设协调发展。

绩效指标：通过新建民兵训练基地及配套设施使用；有利于改善县人武部基础训练设施落后的现状，提高管理水平、促进军事指挥手段现代化，增强战斗力；每年训练不少于10次，保证完成上级赋予的各项任务。

2、今年完成基地配套实施使用，并按要求生活设施、办公设施、医疗设施、监控设施、供电设施等相关设施，通过竣工验收达到使用效果。

绩效指标：完善民兵训基地的配套设施建设，完成建设需求达到使用效果。

3、该项目的设施可以保障民兵训练基地的正常使用，提高民兵训练和役前训练质量，创建军民融合发展的桥梁；为民兵和新兵提供优质的生活、训练环境，提高民兵队伍应战能力和新兵提前适应部队生活的能力。保障民兵训练基地正常运行。

绩效目标：保障民兵训练基地的正常使用，提高民兵训练和役前训练质量，创建军民融合发展的桥梁。

4、抓好领导干部的国防教育，与县委党校配合，把国防教育纳入党校干部培训内容，聘请党校教师为全县专武干部进行国防教育专题授课；加强青少年学生国防教育；广泛开展国防教育宣传活动，围绕重大节日和重大活动开展多种上形式的国防宣传教育活动、

绩效目标：通过开展爱国主义宣传教育，实现提高全县人民国防素质，增强国防理念总目标。

5、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工作，发现安全隐息，减少事故发生。安全隐惠，提高群众及企业安全生产意识，保证镇区内企业安全生产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通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每年不低于2次，及时发现处理达到90%以上，管辖内企业安全生广意识，实现资安监制度，隐感整改率不低于90%创造一个安全生产生活环境的目标。

1. **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制度建设

制定并完善《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措施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加强支出管理

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3、加强绩效运行监控

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做好绩效自评。

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规范财务资金管理。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加强内部监督。

加强内部监管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

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  **描述** | **指标值** | | | **指标值**  **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指标 | 各项检务保障工作完成率 | 日常公用按月支付次数 | 日常公用按月支付次数 | ≤ | 12 | 月 | 按照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其他各项综合实务工作完成率 | 其他各项综合实务工作完成率 | 其他各项综合实务工作完成率 | = | 100 | % | 按照工作要求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按项目时间分阶段完成 | 按项目时间分阶段完成 | 文字描述 |  | 三季度完成 | 按照工作要求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 | 按预算数全部支出 | 按预算数全部支出 | ≤ | 100 | % | 按照工作要求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供优质服务 | 提高民兵队伍的执行任务能力 | 提高民兵队伍的执行任务能力 | 文字描述 |  | 提高 | 按照工作要求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供年度建议 | 提供年度建议 | 提供年度建议 | 提供年度建议 |  | 持续 | 按照工作要求 |
| 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主管部门满意度 | ≥ | 95 | % | 按照工作要求 |

第二部分资金绩效目标

无项目支出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 单位：万元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 | | | | |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30.88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万元。

|  |  |  |
| --- | --- | --- |
| **大城县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编制部门： 大城县民兵训练基地 | |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 |
| **项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30.88 |
| 1、房屋（平方米） |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  |
| 2、车辆（台、辆） | 1 | 17.98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28 | 12.9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